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ST大药　公告编号:2025-003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主营业务系中药注射剂的生产和销售、医药商业配送业务。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方向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票2025年1月3日收盘价为2.20元,市值为4.83亿元,首次低于5亿元。2025年1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2.09元,市值为4.59亿元,已连续4个交易日收盘市值低于5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因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4年度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任意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2024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4.7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3.5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40.36万元,存在可能触及财务类退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重大事宜。

2024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受2023年全国中成药集采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醒脑静注射液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利润空间被严重挤压,加上医保支付限制,报量医院少,导致销量下降。公司另一主要产品参麦注射液虽然在江苏、山东、安徽、广东等中标省份销量有明显增长,参麦注射液产品整体销售情况较上期有所增长,但是该产品营收规模不大,毛利率较低,对公司利润贡献有限。

此外,公司也在持续拓展医药商业配送业务,但营收规模较小。

综上,由于中成药集采等相关政策的影响,公司中药注射剂销量持续下滑,及医药商业配送业务营收规模较小原因,导致1-9月主营业务整体下滑。

2024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4.7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3.5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40.36万元,存在可能触及财务类退市的风险。

三、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一)交易类退市风险

公司股票2025年1月3日收盘价为2.20元,市值为4.83亿元,首次低于5亿元,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年1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2.09元,市值为4.59亿元,已连续4个交易日收盘市值低于5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财务类退市风险

公司因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已于2024年4月29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4年度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任意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情况

(一)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公司于2024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被留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杨君祥先生处于留置、立案调查状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知悉上述事项的进展及结论。

(三)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70　证券简称:万控智造　公告编号:2025-001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7日、1月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514,381,744.40元,同比下降1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684,661.09元,同比下降54.6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数据显示,公司所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为18.13、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0.04,公司的最新市盈率为31.14、最新滚动市盈率为55.55,远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7日、1月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价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问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根据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514,381,744.40元,同比下降1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684,661.09元,同比下降54.6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万控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木晓东先生、木信德先生、林道益先生、木林森先生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已在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导致公司股价产生较大波动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也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公司对有关事项和风险再次说明,请广大投资者充分认知和了解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

1、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7日、1月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数据显示,公司所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为18.13、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0.04,公司的最新市盈率为31.14、最新滚动市盈率为55.55,远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3、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514,381,744.40元,同比下降1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684,661.09元,同比下降54.6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4、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5-002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86,229,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3.7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323,85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55.2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13%。

一、公司股份解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基本情况

2025年1月7日,亨通集团将其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1,4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该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于2025年1月8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亨通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股)	14,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7%
解质时间	2025年1月7日
持股数量(股)	586,229,925
持股比例	23.7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09,85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8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56%

注:本次解质股份将用于后续质押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解质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86,229,925	23.77%	323,850,000	309,850,000	52.85%	12.56%	0	0	0	0
崔根良	95,294,433	3.86%	51,500,000	51,500,000	54.04%	2.09%	0	0	0	0
崔巍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81,524,358	27.63%	375,350,000	361,350,000	53.02%	14.65%	0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5年1月7日,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4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5年1月8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是	1,400	否	否	2025年1月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39%	0.57%	银行授信提供增信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2026年1月6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86,229,925	23.77%	309,850,000	323,850,000	55.24%	13.13%	0	0	0	0
崔根良	95,294,433	3.86%	51,500,000	51,500,000	54.04%	2.09%	0	0	0	0
崔巍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81,524,358	27.63%	361,350,000	375,350,000	55.08%	15.22%	0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8,365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4.27%,占公司总股本的3.39%,对应融资余额为109,520万元。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3,560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07%,占公司总股本的1.44%,对应融资余额为72,500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2,000万股将于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99%,占公司总股本的0.81%,对应的融资余额为30,000万元。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无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崔根良先生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

2.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及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现金管理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

● 现金管理种类:大额存单

● 履行的审议程序: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帝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现金管理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和业务操作等的影响产生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子公司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精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购买了金额为7,000万元人民币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7,000万元,实现收益226,876.71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元)	实际收益(元)
1	博源精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2024/9/26	2024/12/26	1.3%/2.4%	70,000,000.00	226,876.71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和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博源精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大额存单	4,000	2025/1/8	2025/4/8	3个月	1.35%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现金管理的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截至本公告日,授权有效期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产品类型	实际投资金额(元)	实际收回本金(元)	实际收益(元)	是否到期赎回
1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11,102.47	是
2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150,000.00	是
3	博源节能	结构性存款	4,900,000.00	4,900,000.00	35,204.82	是
4	博源节能	结构性存款	5,100,000.00	5,100,000.00	13,832.88	是
5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84,375.00	是
6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3,082.19	是
7	蔚水蓝天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82,273.97	是
8	博源精密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226,876.71	是
9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	–	否
10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	–	否
11	博源节能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	–	否
12	博源节能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	–	否
13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	–	否
14	金帝股份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	–	否
15	蔚水蓝天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	–	否
16	博源精密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	–	否
合计			610,000,000.00	340,000,000.00	1,206,748.04	
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最高额度					340,000,000.00	
现金管理授权额度					400,00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70,000,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30,000,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270,000,000.00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25一001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月8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6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杨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4票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4,299.66万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波先生、王洪亮先生、李钧先生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本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与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将控制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

2、审议通过了《关于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基于公司融资需求的考虑,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铭特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本次贷款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具体办理本次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召开方式,有关本次股东大会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公告编号:2025-002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2025年度拟与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184,299.66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接受劳务金额156,218.0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金额26,545.67万元,向关联方出租房屋、厂房收取租金1,535.99万元),2024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总计130,859.35万元。

2、经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以4票表决,4票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波先生、王洪亮先生、李钧先生回避表决。

3、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股东云内集团须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设备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零部件、设备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048.00	––	3.21
	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8,000.00	––	6,203.37
	无锡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81,200.00	––	73,566.76
	苏州国方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5,000.00	––	15,565.59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3,000.0	––	1,481.18
	无锡明恒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0,000.00	––	1,150.62
	深圳市森世泰科技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8,800.00	––	––
	小计			147,048.00	––	97,970.7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041.30	––	1,084.61
	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000.00	––	2,269.10
	无锡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配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5,190.00	––	12,324.56
	苏州国方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100.00	––	2,709.93
	深圳市森世泰科技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800.00	––	––
	小计			22,131.30	––	18,388.2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300.00	––	2,001.64
	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200.00	––	1,080.13
	无锡明恒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500.00	––	400.83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414.37	––	141.37
	小计			4,414.37	––	3,623.9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4,500.00	––	4,315.85
	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20.00	––	213.77
	苏州国方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100.00	––	4,358.67
	无锡明恒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500.00	––	500.83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850	––	28.32
	小计			9,170.00	––	9,417.44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厂房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厂房租赁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535.99	––	1,452.32
	小计			1,535.99	––	1,452.32
合计				184,299.66	––	130,852.66

说明:

1、上表中上年发生金额系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2、因公司关联方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对于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在300万元且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以内的关联方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设备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零部件、设备等	3.21	672.00	0.00%	–99.52%	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
	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6,203.37	10,000.00	1.65%	–37.97%	
	无锡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73,566.76	101,500.00	19.63%	–27.52%	
	苏州国方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15,565.59	30,000.00	4.34%	–48.11%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1,481.18	12,000.00	0.41%	–87.66%	
	无锡明恒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发动机零部件等	1,150.62	40,000.00	0.32%	–97.12%	
	小计		97,970.73	194,172.00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3,097.83	4,396.70	0.64%	–29.54%	2024年1月11日及2024年9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及《关于追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4-051号)
	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2,269.10	5,000.00	0.47%	–54.62%	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
	无锡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配件等	12,324.56	20,053.60	2.56%	–38.54%	
	潍坊东虹云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696.71	1,800.00	0.15%	–61.29%	
	合润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等	0.48	3,500.00	0.00%	–99.99%	
	小计		18,388.68	34,750.30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2,001.64	2,200.00	54.85%	–9.02%	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
	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1,080.13	1,200.00	29.60%	–9.99%	
	无锡明恒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400.83	500.00	10.98%	–19.83%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141.37	405.12	3.87%	–65.10%	
	小计		3,623.97	4,305.12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4,315.85	7,196.68	45.83%	–40.03%	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
	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213.77	749.58	2.27%	–71.48%	
	苏州国方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4,358.67	6,642.60	46.28%	–34.38%	2024年1月11日及2024年9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及《关于追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4-051号)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10.11	29.90	0.11%	–66.19%	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
	无锡明恒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500.83	3,200.00	5.32%	–84.35%	2024年1月11日及2024年9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5号)及《关于追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